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高级管人员 Helmut Bruno Rebstock 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公司股份 14,414,356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4449%）的高级管理人员 Helmut Bruno Rebstock 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36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3609%）。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特锐德”）于近日收到高级副总裁 Helmut Bruno Rebstock 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减持部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Helmut Bruno Rebstock 先生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Helmut Bruno Rebstock	高级副总裁	14,414,356	1.4449%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自身资金需求。

2、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预计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36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3609%（如遇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做相应调整）。

3、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及上市后资本公积转增股份。

4、减持方式：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等方式。若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若以大宗交易方式，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5、减持时间：将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进行（在此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减持）。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确定。

7、承诺及履行情况：Helmut Bruno Rebstock 先生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截至目前，Helmut Bruno Rebstock 先生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Helmut Bruno Rebstock 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2、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情况，亦不存在违反股东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的情况。

3、Helmut Bruno Rebstock 先生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4、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减持计划事宜的进展情况，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Helmut Bruno Rebstock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 月 7 日